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就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张鸣、潘卫东、顾建忠、朱敏、乔文骏、袁志刚。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股东董事 2 名，执行董事 1 名，张鸣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 1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六届五次会议，听取了公司高管层关于《2016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审议了《2016 年财务报表说明的议案》，并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沟通了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2017 年 3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六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17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听取了普华永道关于年度审计情况的汇报。

2017 年 4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六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六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与普华永道沟通了半年报审阅情况。

2017 年 10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六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1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六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融工

具等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与普华永道沟通了 2017 年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积极推进年报审计有关工作。2017 年 1 月 24 日，在公司年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式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汇报并审议财务报表，认为该报表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此份报表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同时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审计计划等相关事宜。2017 年 3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勤勉尽责完成定期报告相关审核。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均予以认真审阅，就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做出判断，并会同董事会其他成员一起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执行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普华永道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其工作细致、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并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普华永道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四）推动及督促公司内控评估有关工作。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关注风险管理及内控工作，积极推动完善公司风险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完善内控评价管理，督促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内控自我评价。

四、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评价

2017 年，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确保足够时间和精力完成工作职责，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督促公司财务报告程序到位，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监督组织推进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促进内外部审计沟通；推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科学、合理、有效。全体委员诚信勤勉、恪尽职守，发挥所长、积极履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保障。

2018 年 4 月 27 日